

QUYU JINGJI YU
QUYU WENHUA YANJIU

区域经济与区域文化研究

- ◎ 区域经济理论研究
- ◎ 丝绸之路经济带研究
- ◎ 兰州白银经济区发展规划研究
- ◎ 农业经济发展研究

刘 英 / 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



刘英，男，汉族，生于1965年10月，甘肃古浪人。区域经济开发史专业研究生毕业，经济学副教授，甘肃行政学院政府经济研究所所长、经济学教研部副主任。2008年7月至2009年11月在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作“西部之光”访问学者。2011年7月至2013年10月被甘肃省委组织部选派挂职任甘南藏族自治州迭部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兼任中国区域经济协会丝绸之路经济带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多年来从事区域经济学、产业经济学、文化旅游等领域的教学和研究。先后在报刊发表学术论文56篇，主编或参编论著《邓小平理论学习问答190题》《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段建设研究报告》《兰州白银核心经济区发展规划》等6部。主持或参与《兰州市旅游业发展前景研究》《甘肃文化大省建设突破口研究》《丝绸之路旅游发展战略研究》《兰州白银核心经济区发展规划——文化创意、旅游业、金融业协同发展研究》《山东德州国家级生物产业基地规划》等省、部级课题8项。

QUYU JINGJI YU

QUYU WENHUA

YANJIU

区域经济与 区**■**文化研究

刘 英 / 著



甘肃人民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篇 区域经济理论研究	(001)
一、区域经济理论的形成	(002)
二、区域经济理论十大流派概述	(004)
三、我国区域经济理论研究现状	(010)
四、中国区域经济研究的十大重点问题	(012)
第二篇 丝绸之路经济带研究	(024)
一、丝绸之路的历史、复兴及丝绸之路经济带上的合作伙伴	(024)
二、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段建设的战略选择	(074)
三、张掖——丝绸之路经济带上的绿洲名城	(082)
第三篇 兰州白银经济区发展规划研究	(094)
一、兰州白银经济区文化(创意)产业协同发展研究	(094)
二、兰州—白银经济区旅游业协同发展研究	(107)
三、兰州—白银经济区金融业协同发展研究	(116)
第四篇 农业经济发展研究	(126)
一、构建供销合作社现代物流,破解“三农”难题 ——华东五市供销合作社改革经验给我们的启示	(126)
二、中国苹果第一乡——平凉静宁 ——静宁苹果产业发展崛起的实践探索	(133)
第五篇 经济政策咨询研究	(161)
一、中国经济新常态甘肃如何适应	(161)
二、甘肃(兰州)加快自由贸易区建设的对策建议	(169)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形成和重大突破”之再突破 ——李铁映纪念“十一届三中全会二十周年”一文与	

“十八届三中全会”决议比较研究	(175)
四、一则案例的启示	
——从《富锦宣言》透视中国土地、户籍制度改革	(192)
五、关于黄河上游经济带协同发展的几点思考	(203)
六、公务员精神与中华民族优秀文化传统	(208)
七、西部(甘肃)大开发战略创新的八条建议	(215)
八、甘肃实现跨越发展重在创新	(221)
九、新结构,新方式,新跨越	(226)
十、加快金融业发展,助推甘肃经济转型升级	(233)
十一、整合资源,项目带动,旅游兴州	(247)
附录 诗文随笔四则	(262)
祭父文	(262)
立冬日登白塔山抒怀	(264)
润物细无声	(265)
我的太阳	(267)

第一篇 区域经济理论研究^①

区域就是一定的地理空间。区域内的自然资源状况、人口分布状况、交通状况、教育水平、技术水平、工农业发展水平、消费水平、政治制度等等,对于该区域的社会经济活动和生产过程的影响极大。如何使一个区域的经济发展达到整体最优效果呢?区域经济学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应运而生的。

区域经济学是与经济地理学密切联系的一门学科。它一方面对区域的自然资源和自然条件进行经济评价,对区域的经济、社会因素进行分析,更主要的是为制定区域发展纲要提出科学的依据,并为区域经济建立起计量经济模型。

区域经济学是 20 世纪 50 年代在宏观区位论的基础上逐渐演变发展起来的。最初兴起于西方国家,东欧和前苏联在 60 年代也掀起了区域经济学研究的热潮。我国则直到 80 年代后才开始这方面的工作。区域经济学研究领域和内容主要涵盖:经济活动区位,包括运输成本与集聚经济,区位决策与企业迁移,产业区位理论,国际投资区位,集中、专业化与集群;区域供给与需求,包括区域产出与要素市场,支出、价格与交换;区域经济发展,包括区域经济增长理论,城市与区域发展,创新、制度变迁与区域发展,人力资本与区域发展,区域经济发展战略;区际经济关系,包括区域经济差异,区际要素流动,区际分工与贸易,空间相互作用模型;区域政策与管理,包括区域经济政策,地方政府与公共财政,区域营销与管治等。近年来国内外区域经济学研究都有突飞猛进的发展,研究领域不断扩展,各种新的理论观点不断涌现。当今区域经济学研究的一些前沿问题,如集聚经济的微观基础、测度与经验估计,企业迁移及其决定,国际投资区位与空间组织,产业集聚、地理集中与集群,区域资本和劳动力市场,创新、制度变迁、人力资本、教育与区域发展,区域趋同与趋异,地方政府竞争,区域营销与管治等。这些积极探索有助于推进我国区域经济学的理论创新。

^①原载《政府经济管理理论与实践》,国家行政学院出版社,2007 年。

一、区域经济理论的形成

区位选择与区域经济发展是西方区域经济理论的两大主题,微观经济活动主体理性的区位选择导致经济活动在某一优势区位的聚集和扩散,在中观和宏观上表现为区域经济增长。西方区域经济理论的形成和演进始终沿着区位论和区域经济发展两条线索进行,其间对区域经济理论的研究日益深化。

西方区域经济理论在渊源上最早可以追溯到19世纪初创立的区位理论。德国经济学家杜能(Tunen,1826)在其名著《孤立国》中从区域地租出发探索因地价不同而引起的农业分带现象,创立了农业区位论,奠定了区域经济理论的学科基础。20世纪初,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德国经济学家韦伯(Weber,1909)提出了工业区位论。30年代初,德国地理学家克里斯塔勒(Christaller,1933)根据村落和市场区位,提出中心地理论。稍后,另一德国经济学家勒什(Losch,1940)利用克里斯塔勒的理论框架,把中心地理论发展成为产业的市场区位论。总的看来,农业区位论和工业区位论立足于单个厂商的区位选择,着眼于成本和运费的最低。中心地理论和市场区位论立足于一定的区域或市场,着眼于市场的扩大和优化。这些区位论都采用新古典经济学的静态局部均衡分析方法,以完全竞争市场结构下的价格理论为基础来研究单个厂商的最优区位决策,因而又叫古典区位论。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空间相互作用模式、各种规划模式、网络和扩散理论、系统论及运筹学思想与方法的应用使区位论获得迅速发展,对区域经济运行的动态性、总体性研究促使地域空间结构理论、现代区位论逐渐形成。地域空间结构理论主要有地域空间结构阶段论、城市空间结构理论、地域空间相互作用引力理论。值得一提的是,在地域空间相互作用与市场均衡的区域经济运行研究中,萨缪尔森(Samuelson,1952)的市场在空间上呈离散分布的空间市场均衡模式与柏克曼(Beckman,1968)的连续流模式从处于一定地域空间中的生产和消费活动出发,为空间经济理论的建立奠定了基础。

而现代区位论一方面使区位研究从单个厂商的区位决策发展到区域总体经济结构及其模型的研究,从抽象的纯理论模型推导,发展为建立接近区域实际的、具有应用性的区域模型。另一方面,使区位决策客体扩大到第三产业。现代区位论的区位决策目标不仅包括生产者利润最大化,而且包括消费者的效用最大化。战后区位理论的发展主要是由美国学者推动的,其中,艾萨尔德(Isard,1956,1975)把古典区位论动态化、综合化,根据区域经济和社会综合发展要求,

把研究重点由部门的区位决策转向区域综合分析，建立区域的总体空间模型，研究了区域总体均衡及各种要素对区域总体均衡的影响。现代区位论开始立足于整个国民经济，着眼于地域空间经济活动的最优组织，但其整个理论框架仍然是新古典经济学的完全竞争和规模报酬不变假设，这极大地影响了现代区位论对现实区域经济问题和区域运行的解释力。

传统的区域经济增长理论分为区域经济平衡增长理论和区域经济不平衡增长理论。在新古典经济学的基本假定下对区域经济增长问题研究的主要成果是索罗—斯旺增长模型。索罗和斯旺(Solow and Swan)在生产要素自由流动与开放区域经济的假设下，认为随着区域经济增长，各国或一国内不同区域之间的差距会缩小，区域经济增长在地域空间上趋同，呈收敛之势。

不平衡增长是短期的，平衡增长是长期的。美国经济学家威廉姆森(Williamson, 1956)在要素具有完全流动性的假设下，提出区域收入水平随着经济的增长最终可以趋同的假说。这两种理论实际上就是新古典经济学的空间均衡论，即市场价格机制能够使区域间的收入均等化。20世纪50年代以来，发展中国家在经济发展的同时，与发达国家的差距日益拉大。而发达国家以追求经济高速增长为目标，把大量资源和要素集中投入到经济发展条件较好的区域，经济高速增长的结果，不仅没有缓解反而加剧了发达区域与欠发达区域之间的两极分化。这种差距拉大和两极分化表明仅仅依靠市场的力量已经很难解决所有的区域发展问题，区域经济增长并不像新古典经济学家设想的那样收敛，即发达区域与欠发达区域的经济增长情况并不一致，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区域差距没有缩小反而拉大。

为了对这一现实经济问题进行解释并为促进发展中国家和欠发达区域经济增长提供理论和政策依据，部分经济学家提出了一些很有见地的区域经济不平衡增长理论。主要有缪尔达尔(Myrdal, 1957)的“循环积累因果理论”、赫希曼(Hirschman, 1958)的“核心—边缘理论”等。缪尔达尔指出，市场力作用倾向于扩大区域差距而不是缩小区域差距，一旦差距出现，则发达区域会获得累积的竞争优势，从而遏制欠发达区域的经济发展，使欠发达区域不利于经济发展的因素越积越多。赫希曼的观点与此类似。他认为，增长在区际间不均衡现象是不可避免的，核心区的发展会通过涓滴效应在某种程度上带动外围区发展，但同时，劳动力和资本从外围区流入核心区，加强核心区的发展，又起着扩大区域差距的作用，极化效应起支配作用。要缩小区域差距，必须加强政府干预，加强对欠发达区域的援助和扶持。20世纪60年代，美国发展经济学家P·弗里德曼从

国家角度提出“中心边缘理论”对赫希曼的“核心—边缘区理论”进行补充。

与此同时,西方区域经济理论对区域贸易的理论研究也取得进展。瑞典经济学家俄林(Olin)把区际贸易引入新古典经济学,使其成为一般均衡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俄林从贸易角度研究了要素流动、要素价格与商品价格之间的关系。认为,区际贸易、国际贸易与要素自由流动会带来区域之间生产要素价格与商品价格的平均化。

总之,为了解决区域问题,西方经济学家在新古典经济学的假设下,根据凯恩斯的理论,利用宏观经济分析方法,对区域内部资本积累、劳动力就业、技术创新与国民收入增长的关系,区内产业结构演进与升级,区际分工与区际贸易,中心城市及乡村的可持续发展等问题进行了研究,现代意义上的区域经济理论框架已经成形。

二、区域经济理论十大流派概述

(一)平衡发展理论

平衡发展理论,是以哈罗德—多马新古典经济增长模型为理论基础发展起来的。其中又有两种代表性理论,即罗森斯坦—罗丹的大推进理论和纳克斯的平衡发展理论。推进理论的核心是外部经济效果,即通过对相互补充的部门同时进行投资,一方面可以创造出互为需求的市场,解决因市场需求不足而阻碍经济发展的问题;另一方面可以降低生产成本,增加利润,提高储蓄率,进一步扩大投资,消除供给不足的瓶颈。平衡发展理论认为,落后国家存在两种恶性循环,即供给不足的恶性循环(低生产率——低收入——低储蓄——资本供给不足——低生产率)和需求不足的恶性循环(低生产率——低收入——消费需求不足——投资需求不足——低生产率),而解决这两种恶性循环的关键,是实施平衡发展战略,即同时在各产业、各地区进行投资,既促进各产业、各部门协调发展,改善供给状况,又在各产业、各地区之间形成相互支持性投资的格局,不断扩大需求。因此,平衡发展理论强调产业间和地区的关联互补性,主张在各产业、各地区之间均衡部署生产力,实现产业和区域经济的协调发展。

平衡发展理论的出发点是为了促进产业协调发展和缩小地区发展差距。但是一般区域通常不具备平衡发展的条件,欠发达区域不可能拥有推动所有产业同时发展的雄厚资金,如果少量资金分散投放到所有产业,则区域内优势产业的投资得不到保证,不能获得好的效益,其他产业也不可能发展起来。即使发达区域也由于其所处区位以及拥有的资源、产业基础、技术水平、劳动力等经济发

展条件不同,不同产业的投资会产生不同的效率,因而也需要优先保证具有比较优势的产业的投资,而不可能兼顾各个产业的投资。所以平衡发展理论在实际应用中缺乏可操作性。

(二)不平衡发展理论

不平衡发展理论,是以赫希曼为代表提出来的。他认为,经济增长过程是不平衡的。该理论强调经济部门或产业的不平衡发展,并强调关联效应和资源优化配置效应。在他看来,发展中国家应集中有限的资源和资本,优先发展少数“主导部门”,尤其是“直接生产性活动”部门。不平衡增长理论的核心是关联效应原理。关联效应就是各个产业部门中客观存在的相互影响、相互依存的关联度,并可用该产业产品的需求价格弹性和收入弹性来度量。因此,优先投资和发展的产业,必定是关联效应最大的产业,也是该产业产品的需求价格弹性和收入弹性最大的产业。凡有关联效应的产业——不管是前向联系产业(一般是制造品或最终产品生产部门)还是后向联系产业(一般是农产品、初级产品生产部门)——都能通过该产业的扩张和优先增长,逐步扩大对其他相关产业的投资,带动后向联系部门、前向联系部门和整个产业部门的发展,从而在总体上实现经济增长。

不平衡发展理论遵循了经济非均衡发展的规律,突出了重点产业和重点地区,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这个理论出来以后,被许多国家和地区所采纳,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一些新的区域发展理论。

(三)区域分工贸易理论

分工贸易理论,最先是针对国际分工与贸易而提出来的,后来被区域经济学家用于研究区域分工与贸易。早期的分工贸易理论主要有亚当·斯密的绝对利益理论,大卫·李嘉图的比较利益理论,以及赫克歇尔与奥林的生产要素禀赋理论等。绝对利益理论认为,任何区域都有一定的绝对有利的生产条件。若按绝对有利的条件进行分工生产,然后进行交换,会使各区域的资源得到最有效的利用,从而提高区域生产率,增进区域利益。但绝对利益理论的一个明显缺陷,是没有说明无任何绝对优势可言的区域,如何参与分工并从中获利。比较利益理论解决了绝对利益理论无法回答的问题,认为在所有产品生产方面具有绝对优势的国家和地区,没必要生产所有产品,而应选择生产优势最大的那些产品进行生产;在所有产品生产方面都处于劣势的国家和地区,也不能什么都不生产,而可以选择不利程度最小的那些产品进行生产。这两类国家或区域可从这种分工与贸易中获得比较利益。比较利益理论发展了区域分工理论,但它不能

对比较优势原理的形成做出合理的解释，并且与绝对利益理论一样，它是以生产要素不流动作为假定前提的，与实际情况不相符。赫克歇尔与奥林在分析比较利益产生的原因时，提出了生产要素禀赋理论。他们认为，各个国家和地区的生产要素禀赋不同，这是国际或区域分工产生的基本原因。如果不考虑需求因素的影响，并假定生产要素流动存在障碍，那么每个区域利用其相对丰裕的生产要素进行生产，就处于有利的地位。生产要素禀赋理论补充了斯密和李嘉图的地域分工理论，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一是该理论舍弃了技术、经济条件等方面的差别，并假定各生产要素的生产效率是一样的，从而把比较优势当成是绝对和不变的；二是在分析中所包含的生产要素不够充分；三是完全没有考虑需求因素的影响；四是自由贸易和排除政府对贸易的干预的假定等与现实不符。

(四)梯度转移理论

梯度转移理论，源于弗农提出的工业生产生命周期阶段理论。该理论认为，工业各部门及各种工业产品，都处于生命周期的不同发展阶段，即经历创新、发展、成熟、衰退等四个阶段。此后威尔斯和赫希哲等对该理论进行了验证，并作了充实和发展。区域经济学家将这一理论引入到区域经济学中，便产生了区域经济发展梯度转移理论。该理论认为，区域经济的发展取决于其产业结构的状况，而产业结构的状况又取决于地区经济部门，特别是其主导产业在工业生命周期中所处的阶段。如果其主导产业部门由处于创新阶段的专业部门所构成，则说明该区域具有发展潜力，因此将该区域列入高梯度区域。该理论认为，创新活动是决定区域发展梯度层次的决定性因素，而创新活动大都发生在高梯度地区。随着时间的推移及生命周期阶段的变化，生产活动逐渐从高梯度地区向低梯度地区转移，而这种梯度转移过程主要是通过多层次的城市系统扩展开来的。与梯度转移理论相类似的是日本学者小岛清提出的雁行模式，他将日本、亚洲四小龙、东盟、中国等国家和地区列为不同的发展梯度，并冠之以第一、二、三、四批大雁等。

梯度转移理论主张发达地区应首先加快发展，然后通过产业和要素向较发达地区和欠发达地区转移，以带动整个经济的发展。梯度转移理论也有一定的局限性，主要是难以科学划分梯度，有可能把不同梯度地区发展的位置凝固化，造成地区间的发展差距进一步扩大。

(五)增长极理论

增长极理论，最早由佛朗索瓦·佩鲁提出。汉森对这一理论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和总结。该理论从物理学的“磁极”概念引伸而来，认为受力场的经济空间中

存在着若干个中心或极,产生类似“磁极”作用的各种离心力和向心力,每一个中心的吸引力和排斥力都产生相互交汇的一定范围的“场”。这个增长极可以是部门的,也可以是区域的。该理论的主要观点是,区域经济的发展主要依靠条件较好的少数地区和少数产业带动,应把少数区位条件好的地区和少数条件好的产业培育成经济增长极。通过增长极的极化和扩散效应,影响和带动周边地区和其他产业发展。增长极的极化效应主要表现为资金、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向极点聚集;扩散效应主要表现为生产要素向外围转移。在发展的初级阶段,极化效应是主要的,当增长极发展到一定程度后,极化效应削弱,扩散效应加强。

1945年法国经济学家佩鲁(Perroux)首次提出增长极概念,其出发点是抽象的经济空间,以部门分工所决定的产业联系为主要内容,之后,经一些学者的研究,这一理论有进一步的发展。

布代维尔(Boudeville)从理论上将增长极概念的经济空间推广到地理空间,认为经济空间不仅包含了经济变量之间的结构关系,也包括了经济现象的区位关系或地域结构关系。因此,增长极概念有两种含义:一是在经济意义上特指推进型主导产业部门;二是在地理意义上特指区位条件优越的地区。

地区经济意义上增长极理论的发展。1957年缪尔达尔(Myrdal)在他的代表作《经济理论与不发达地区》中提出,经济发展过程在空间上并不是同时产生和均匀扩散的,而是从一些条件较好的地区开始,一旦这些区域由于初始优势而比其他区域超前发展,这些区域就能通过累积因果过程不断积累有利因素,从而进一步强化和加剧区域间的不平衡。

产业经济意义上增长极理论的深化。1958年赫希曼(Hirschman)也在《经济发展战略》中提出了“发展是一连串不均衡的锁链”的命题,指出“发展确实是按照主导部门带动其他部门增长,由一个行业引发另一个行业增长的方式进行的。”为了论证这个观点,他提出了产业关联效应概念。

增长极理论空间组织上的表现。弗里德曼(Friedman)考虑到区际不平衡较长期的演变趋势,将经济系统空间结构划分为中心和外围两部分,二者共同构成一个完整的二元空间结构。中心区发展条件较优越,而外围区发展条件较差,经济发展必然伴随着各生产要素从外围区向中心区的净转移。在经济发展初始阶段,二元结构十分明显,表现为一种单核结构;随着经济进入起飞阶段,单核结构逐渐为多核结构替代。

增长极理论的动态演变。从动态角度来看增长极理论就形成了区域经济梯度推移理论,该理论的基础是美国的跨国企业问题专家弗农(Vernon)等人的

“工业生产生命循环论”。区域经济学者把生命循环论引用到区域经济学中,认为区域经济的发展盛衰主要取决于该地区产业结构的优劣及转移,而产业结构的优劣又取决于主导专业化部门在工业生命周期中所处的阶段。与梯度推移理论相类似的是日本学者提出的雁行模式,他们将日本、亚洲四小龙、东盟、中国等国家和地区列为不同的发展梯度,并冠之以第一、二、三、四批大雁等。

增长极理论主张通过政府的作用来集中投资,加快若干条件较好的区域或产业的发展,进而带动周边地区或其他产业发展。这一理论的实际操作性较强。但增长极理论忽略了在注重培育区域或产业增长极的过程中,也可能加大区域增长极与周边地区的贫富差距和产业增长极与其他产业的不配套,影响周边地区和其他产业的发展。

(六)点轴开发理论

点轴开发理论,最早由波兰经济学家萨伦巴和马利士提出。点轴开发理论是增长极理论的延伸,但在重视“点”(中心城镇或经济发展条件较好的区域)增长极作用的同时,还强调“点”与“点”之间的“轴”即交通干线的作用,认为随着重要交通干线如铁路、公路、河流航线的建立,连接地区的人流和物流迅速增加,生产和运输成本降低,形成了有利的区位条件和投资环境。产业和人口向交通干线集聚,使交通干线连接地区成为经济增长点,沿线成为经济增长轴。在国家或区域发展过程中,大部分生产要素在“点”上集聚,并由线状基础设施联系在一起而形成“轴”。

该理论十分看重地区发展的区位条件,强调交通条件对经济增长的作用,认为点轴开发对地区经济发展的推动作用要大于单纯的增长极开发,也更有利于区域经济的协调发展。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生产力布局和区域经济开发基本上是按照点轴开发的战略模式逐步展开的。我国的点轴开发模式最初由中科院地理所陆大道提出并系统阐述,他主张我国应重点开发沿海轴线和长江沿岸轴线,以此形成“T”字形战略布局。

(七)网络开发理论

网络开发理论,是点轴开发理论的延伸。该理论认为,在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后,一个地区形成了增长极即各类中心城镇和增长轴即交通沿线,增长极和增长轴的影响范围不断扩大,在较大的区域内形成商品、资金、技术、信息、劳动力等生产要素的流动网及交通、通讯网。在此基础上,网络开发理论强调加强增长极与整个区域之间生产要素交流的广度和密度,促进地区经济一体化,特别是城乡一体化;同时,通过网络的外延,加强与区外其他区域经济网络的联系,

在更大的空间范围内,将更多的生产要素进行合理配置和优化组合,促进更大区域内经济的发展。

网络开发理论宜在经济较发达地区应用。由于该理论注重于推进城乡一体化,因此它的应用,更有利于逐步缩小城乡差别,促进城乡经济协调发展。

(八)累积因果理论

累积因果理论,由著名经济学家缪尔达尔提出,后经卡尔多、迪克逊和瑟尔沃尔等人发展并具体化为模型。缪尔达尔等认为,在一个动态的社会过程中,社会经济各因素之间存在着循环累积的因果关系。某一社会经济因素的变化,会引起另一社会经济因素的变化,这后一因素的变化,反过来又加强了前一个因素的那个变化,并导致社会经济过程沿着最初那个因素变化的方向发展,从而形成累积性的循环发展趋势。市场力量的作用一般趋向于强化而不是弱化区域间的不平衡,即如果某一地区由于初始的优势而比别的地区发展得快一些,那么它凭借已有优势,在以后的日子里会发展得更快一些。这种累积效应有两种相反的效应,即回流效应和扩散效应。前者指落后地区的资金、劳动力向发达地区流动,导致落后地区要素不足,发展更慢;后者指发达地区的资金和劳动力向落后地区流动,促进落后地区的发展。

区域经济能否得到协调发展,关键取决于两种效应孰强孰弱。在欠发达国家和地区经济发展的起飞阶段,回流效应都要大于扩散效应,这是造成区域经济难以协调发展的重要原因。缪尔达尔等认为,要促进区域经济的协调发展,必须要有政府的有力干预。这一理论对于发展中国家解决地区经济发展差异问题具有重要指导作用。

(九)中心—外围理论

中心—外围理论,首先由劳尔·普雷维什于 20 世纪 40 年代提出,主要是阐明发达国家与落后国家间的中心—外围不平等体系及其发展模式与政策主张。20 世纪 60 年代,弗里德曼将中心—外围理论的概念引入区域经济学。他认为,任何国家的区域系统,都是由中心和外围两个子空间系统组成的。资源、市场、技术和环境等的区域分布差异是客观存在的。当某些区域的空间聚集形成累积发展之势时,就会获得比其外围地区强大得多的经济竞争优势,形成区域经济体系中的中心。外围(落后地区)相对于中心(发达地区),处于依附地位而缺乏经济自主,从而出现了空间二元结构,并随时间推移而不断强化。不过,政府的作用和区际人口的迁移将影响要素的流向,并且随着市场的扩大、交通条件的改善和城市化的加快,中心与外围的界限会逐步消失,即最终区域经济的持续

增长,将推动空间经济逐渐向一体化方向发展。

这一理论对于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即政府与市场在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过程中缺一不可,既要强化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基础性作用,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又要充分发挥政府在弥补市场不足方面的作用,并大力改善交通条件,加快城市化进程,以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十)城市圈域经济理论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世界范围内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快速推进,以大城市为中心的圈域经济发展成为各国经济发展中的主流。各国理论界和政府对城市圈域经济发展逐渐引起重视,并加强对城市圈域经济理论的研究。该理论认为,城市在区域经济发展中起核心作用。区域经济的发展应以城市为中心,以圈域状的空间分布为特点,逐步向外发展。该理论把城市圈域分为三个部分,一是有一个首位度高的城市经济中心;二是有若干腹地或周边城镇;三是中心城市与腹地或周边城镇之间所形成的“极化—扩散”效应的内在经济联系网络。

城市圈域经济理论把城市化与工业化有机结合起来,意在推动经济发展在空间上的协调,对发展城市和农村经济、推动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和城乡协调发展,都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三、我国区域经济理论研究现状

1982年夏禹龙、冯之浚提出了梯度发展战略,他们指出我国由于历史、自然、社会等多方面的原因,区域经济技术发展不平衡,东、中、西三大地带间存在着经济技术水平的发展梯度,东部最高,中部次之,西部最低。因此,我国生产力的空间推移,应当承认这种客观存在的梯度因势利导,首先让高梯度的东部地带掌握先进技术,然后逐步向梯度较低的中西部推移,随着经济的发展,推移的速度加快,也就逐步缩小地区差距,实现经济分布的相对均衡。

1984年,陆大道根据区位论和“空间结构理论”的基本原理,提出了点轴开发论。所谓点轴开发,是在全国或地区范围内,确定若干等级的具有有利发展条件的线状基础设施轴线,对轴线地带的若干个点——中心城市给予重点发展。随着开发活动的增加和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经济开发的重点由高等级点轴向低等级点轴延伸,使区域经济在另一个发展阶段上,继续保持较快增长。

1995年,魏后凯提出了非均衡协调发展的战略思想。他指出,由于我国各地区的自然条件、资源禀赋、社会经济特点和投资经营环境差异较大,我国不同地区发展同一产业或同一地区发展不同产业的投入产出效果不尽相同,在国家所

掌握的资源十分有限的条件下,为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保证国民经济的适度增长,国家必须集中有限的人力、物力和财力采取重点开发的形式,并在资源分配和政策投入上对重点开发地区和重点产业倾斜。另一方面,国民经济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在这一有机体中,各地区之间、各产业之间都存在着一定的有机联系和相互依存关系,各地区、各产业的发展需要保持协调,这就要求国家实行的倾斜政策必须适度,必须以保持地区间和产业间的协调发展为前提。因此,适度倾斜和协调发展相结合就成为非均衡协调发展思想的核心内容。

2000年,厉以宁针对现实中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状况,提出了中心辐射战略,也就是改变了以前区域分析以省为单位进行收入差距和经济增长率比较的过于简单的分析方法,而以专区(甚至县)为单位,按人均收入水平等指标,把它们划分为经济发达、经济较发达、经济欠发达、经济落后等不同类型。通过分析可以看出,经济发达地区集中分布于沿海省份的大中城市周边地区,或中部地区沿大江大河的大中城市周边地区;经济欠发达、落后地区集中分布于几省相接的地区。同时可以看出,发达省份中有经济欠发达或落后的专区或县,新古典理论体系在一定程度上很好地解释区域经济发展动力问题,但是由于构建其体系的一系列假设条件与现实相差太远,并且缺乏发展中国家的经验证,因此,其关于依靠市场机制实现区域均衡的设想只是一种空想。

温家宝总理在2005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出要积极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做出了实施西部大开发,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促进中部地区崛起,鼓励东部地区加快发展的整体战略部署。其中对西部地区是要从政策措施、资金投入、产业布局、人才开发等方面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对东北地区是要全面落实各项政策措施;对中部地区是要研究和制定中部地区崛起的规划和措施,从政策、资金、重大建设布局等方面给予支持;而对于东部地区则是要求在优化经济结构、深化体制改革、转变增长方式等方面走在前面,要积极支持和帮助中西部地区加快发展。这对于缩小地区差距,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最终实现各民族共同富裕,具有非常重要的战略意义。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日前发布的《地区协调发展的战略和政策》报告指出,中国所沿袭的东、中、西区域划分方法已经不合时宜。为此,报告提出“十一五”期间内地划分为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四大板块,并可将四个板块划分为八大综合经济区的具体构想(具体情况见附录)。

附录:八大综合经济区具体构想

1. 东北综合经济区辽宁、吉林、黑龙江:重型装备和设备制造业基地;保持

能源原材料制造业基地的地位；全国性的专业化农产品生产基地。

2. 北部沿海综合经济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最有实力的高新技术研发和制造中心之一；加速区域一体化进程。

3. 东部沿海综合经济区上海、江苏、浙江：最具影响力的多功能的制造业中心；最具竞争力的经济区之一。

4. 南部沿海经济区福建、广东、海南：最重要的外向型经济发展的基地；消化国外先进技术的基地；高档耐用消费品和非耐用消费品生产基地；高新技术产品制造中心。

5. 黄河中游综合经济区陕西、山西、河南、内蒙古：最大的煤炭开采和煤炭深加工基地、天然气和水能开发基地、钢铁工业基地、有色金属工业基地、乳业基地。

6. 长江中游综合经济区湖北、湖南、江西、安徽：以水稻和棉花为主的农业地区专业化生产基地及相关深加工工业；以钢铁和有色冶金为主的原材料基地；武汉“光谷”和汽车生产基地。

7. 大西南综合经济区云南、贵州、四川、重庆、广西：以重庆为中心的重化工业和以成都为中心的轻纺工业两大组团；以旅游开发为龙头的“旅游业—业—旅游用品生产”基地。

8. 大西北综合经济区甘肃、青海、宁夏、西藏、新疆：重要的能源战略接替基地；最大的综合性优质棉、果、粮、畜产品深加工基地；向西开放的前沿阵地和中亚地区经济基地和特色旅游基地。

四、中国区域经济研究的十大重点问题

(一) 中国行政区划与经济区划的关系问题研究

按照行政区管理经济的弊病，近年来大家看得越来越清楚：地方保护主义，严重地妨碍了全国大市场的形成，破坏资源、破坏环境，都与追求地方的利益分不开。按照行政区管理经济要向按照经济区管理经济的方向转变，行政区必须调整，与经济区相一致。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的综合经济区划方案经历了一系列的变化，从大的方面讲，主要可分为两个阶段：传统计划经济时期政府主导型的综合经济区划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期地方自主型的综合经济区划。

经济区的形成与发展有其自身的规律，经济区划应该遵循这一规律进行。但是在传统计划经济体制下，中央集权的领导形式使得综合经济区划工作较多地受到了加强统一管理、服从中央领导及其他主观性较强的因素的影响。这从